证券代码：000668 证券简称：荣丰控股 公告编号：2024-039

荣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荣丰控股	股票代码	00066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谢高	杜诗琴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外大街305号八区17号楼商业二层	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外大街305号八区17号楼商业二层	
电话	010-51757685	010-51757685	
电子信箱	rfholding_xg@126.com	dushiqin517@163.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9,292,180.62	21,664,929.86	-10.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579,105.28	-29,206,520.94	39.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6,792,742.73	-29,649,618.55	9.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4,450,089.50	-38,425,423.99	36.3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20	4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0.20	4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1%	-2.43%	0.8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748,117,614.65	1,851,477,014.77	-5.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83,968,904.54	1,101,548,009.82	-1.60%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21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盛世达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91%	60,069,786	0	质押	59,926,083
徐双阳	境内自然人	3.12%	4,575,500	0	不适用	0
杨西德	境内自然人	3.07%	4,510,000	0	不适用	0
宫冰	境内自然人	1.51%	2,220,400	0	不适用	0
安徽威宇医疗器械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0%	1,908,200	0	不适用	0
湖南格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格行世纪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0%	1,611,410	0	不适用	0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境外法人	1.04%	1,520,934	0	不适用	0
唐正云	境内自然人	0.95%	1,400,900	0	不适用	0
周永忠	境内自然人	0.94%	1,380,500	0	不适用	0
陈照军	境内自然人	0.90%	1,325,6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第一大股东与其余九名股东无关联关系，不属于一致行动人；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其是否为一致行动人未知。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股东中，徐双阳通过信用账户持有4,403,900股，通过普通账户持有171,600股，合计持有4,575,500股；杨西德通过信用账户持有4,510,000股；宫冰通过信用账户持有1,195,200股，通过普通账户持有1,025,200股，合计持有2,220,400股；湖南格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格行世纪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信用账户持有1,611,410股；唐正云通过信用账户持有1,400,800股，通过普通账户持有100股，合计持有1,400,900股；周永忠通过信用账户持有1,380,500股；陈照军通过信用账户持有1,325,6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0668 证券简称：荣丰控股 公告编号：2024-041

荣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荣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4年8月26日上午10:30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董事会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王征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8月2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荣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40)及《荣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39)。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荣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668 证券简称：荣丰控股 公告编号：2024-042

荣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荣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8月26日上午10:30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监事会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龚秀生女士主持，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监事会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8月2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荣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40)及《荣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39)。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荣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151 证券简称：中成股份 公告编号：2024-45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控股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为进一步满足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结合实际情况，在担保额度预计总额保持不变的情况下，拟对《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中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提供非融资性担保额度预计调增至不超过51,000万元人民币或等值人民币，为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提供非融资性担保额度预计调减至30,000万元人民币或等值人民币。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风险。

一、公司2024年度担保额度预计基本情况

2024年3月29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预计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新加坡亚德有限责任公司(或其子公司)2024年为其子公司(或新加坡亚德有限责任公司)提供非融资性担保不超过81,000万元人民币或等值人民币；其中，预计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提供非融资性担保不超过75,000万元人民币或等值人民币，预计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提供非融资性担保不超过6,000万元人民币或等值人民币。2024年4月23日，公司召开二〇二三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本次预计的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公司二〇二三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担保金额以实际签署担保协议或函件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已在信息披露选定媒体发布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5)《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公告编号：2024-20)《公司二〇二三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21)。

二、本次调整公司2024年度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2024年8月27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调整公司控股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为进一步满足公司控股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结合实际情况，在担保额度预计总额保持不变的前提下，对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提供非融资性担保额度预计调增至不超过51,000万元人民币或等值人民币，为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提供非融资性担保额度预计调减至30,000万元人民币或等值人民币。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二〇二四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上市公司持股比例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调整前预计金额(万元)	调整后预计金额(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新加坡亚德有限责任公司(或其子公司)	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	30%	75,000	75,000	30,000	45.22%	否
	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	30%	6,000	6,000	51,000	76.87%	否
合计			81,000	81,000	81,000	122.08%	

非融资性担保范围包括为执行项目的履约能力以及申请非融资性履约保函和预付款保函提供担保。担保方式主要为信用担保，主要是担保方为被担保方履约能力提供担保，以及使用担保方的银行授信额度为被担保方转开非融资性履约保函和预付款保函等。

本次预计的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公司二〇二四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二〇二四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担保金额以实际签署担保协议或函件为准。

三、本次调整担保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调整担保额度预计事项，保持担保额度预计总额不变的前提，能够进一步满足公司控股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业务发展实际需要，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被担保人生产经营稳定，财务状况和资信情况良好，具备偿还债务的能力。本次担保事项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情形。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2024年初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法人无新增担保金额。本次调整系在担保额度预计总额保持不变的前提下进行，担保预计总额不超过81,000万元人民币或等值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22.08%。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为合并报表范围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况，不存在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事项。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对外担保情况。

五、其他

公司将及时披露担保的审议、协议签署和其他进展或变 化情况。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3.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151 证券简称：中成股份 公告编号：2024-41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3.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不适用

4.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成股份	股票代码	00015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赵耀伟		
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西滨河路9号		
电话	010-86623518		
电子信箱	complant@complant-ltd.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72,682,274.70	1,574,870,452.35	-57.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3,699,492.41	-34,909,068.93	-197.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4,149,523.42	-39,105,498.12	-166.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06,324,801.46	314,975,442.74	-34.4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74	-0.1035	-197.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74	-0.1035	-197.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98%	-4.58%	-12.4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900,417,684.49	3,301,727,453.14	-12.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58,274,922.05	663,479,141.52	-15.86%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5,11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9.79%	134,252,133	29,436,033	不适用	0
甘肃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36%	24,834,437	0	冻结	13,994,000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91%	16,556,291	0	不适用	0
邓兰	境内自然人	1.18%	3,996,000	0	不适用	0
深圳市恒邦兆丰私募证券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恒邦白沙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1%	1,400,000	0	不适用	0
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39%	1,307,400	0	不适用	0
袁静	境内自然人	0.32%	1,073,500	0	不适用	0
陈振丰	境内自然人	0.30%	1,020,900	0	不适用	0
赵建波	境内自然人	0.30%	1,000,000	0	不适用	0
海南佳岳私募证券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佳岳安中阳光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0%	1,000,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邓兰通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3,239,100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756,900股，合计持有3,996,000股，持股比例1.18%。2、深圳市恒邦兆丰私募证券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恒邦白沙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400,000股，持股比例0.41%。3、袁静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073,500股，持股比例0.32%。4、陈振丰通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020,900股，持股比例0.30%。5、赵建波通过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000,000股，持股比例0.30%。6、海南佳岳私募证券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佳岳安中阳光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000,000股，持股比例0.30%。					

注：截至本报告披露日，甘肃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所持的13,994,000股份已解除冻结。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1、成套设备出口和工程承包：世界经济在多重挑战和不确定性因素叠加影响下，呈现增长持续放缓和不均衡的态势，世界经济发展面临的总体形势依旧复杂且充满挑战。据商务部统计数据显示，2024年1-6月，我国对外承包工程业务完成营业额5133.4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4.7%，新签合同额8209.2亿元人民币，增长25.1%。公司国际工程承包业务占比较大的科特迪瓦、巴巴多斯、马来西亚等主要国别项目稳步推进。

2、环境科技：2024年政府工作报告指出，要加强生态文明建设，推进绿色低碳发展，深入实施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计划，强化固体废物、新污染物、塑料污染治理。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审议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中提出，深化生态文明体制改革，坚定双碳目标，降碳、减污、扩绿与增长并重。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的《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印发2024年国家工业节能诊断服务任务清单的通知》，组织全国开展年度工业节能诊断服务工作，通过开展工业节能诊断服务，有效推进节能服务企业、节能技术装备供应商等与工业企业、园区紧密对接，帮助发现短板弱项，为先进节能降碳技术、装备和管理模式进入工业企业、园区注入新动能。在政策支持引导、行业监管完善、技术创新推动、产业结构优化的大背景下，将为公司环境科技业务发展带来新的机遇。

3、复合材料生产：与传统材料相比，复合材料具有更坚固、性能好、低碳低能耗、高强度、耐腐蚀性等特性，广泛应用于汽车工业、航空航天、建筑工程、能源、军事等领域。随着我国国民经济的高速发展，经济结构的转变，新能源、环保、高端装备制造等新兴产业的加快发展，国内高性能纤维复合材料需求将日渐强劲。近年来我国玻璃纤维复合材料产量一直处于世界领先地位，产能占比呈持续提升趋势。复合材料作为战略性新兴产业，是国家和行业政策中明确的重点发展领域，我国政府为加快复合材料行业发展以打造国家科技核心竞争力和产业优势，加大产业扶持力度，先后出台了《扩大内需战略规划纲要(2022-2035年)》《"十四五"原材料工业发展规划》《"十四五"工业绿色发展规划》《关于推动未来产业创新发展的实施意见》等多项政策，为企业创造了良好的经营环境，推动了我国复合材料产业的发展。在"双碳"目标的推动下，以及我国城镇化持续推进、无废城市的建设、乡村振兴战略实施，复合材料行业未来发展前景广阔。公司复合材料生产主要涉及双膜复合塑料的工艺设备和管道/配件重塑过程工业应用；提供的主要产品包括管道系统、储罐、工艺设备、塑料内衬产品及其他产品。

四、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72,682,274.70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利润-103,699,492.41元，公司在施的主要项目情况如下：

1、成套设备出口和工程承包

(1)巴巴多斯苏格兰地区道路修复项目：目前项目已全面开工建设，设计、施工进度有序推进。

(2)古巴印刷厂技术改造项目：自项目恢复开展以来，大部分物资、设备已完成采购并发往古巴，正在进行安装调试等工作。

(3)科特迪瓦旱港建设项目：根据项目总体工作安排及与业主达成一致的工作计划，已完成项目营地建设、港区场地清表、移民安置新村建设。园区内海关办公室、行政办公楼、海关食堂及休息室等园区内建筑单体的施工正在有序开展。

(4)亚德公司工程承包业务实现营业收入3.5亿元，较去年同期减少67%，报告期内主要执行以前年度的项目，按进度确认收入同比减少。

巴巴多斯苏格兰地区道路修复项目

科特迪瓦旱港建设项目

2、环境科技

公司环境科技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62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41%。主要在施项目包括湛江巴斯夫处理项目、浙石化废气废液焚烧项目、山东裕龙岛炼化项目、新加坡ECO焚烧项目、新加坡Novartis工业废液处置项目。

浙石化废气废液焚烧系统

山东裕龙产业园危废焚烧项目

3、复合材料

公司复合材料业务实现营业收入0.99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88%，主要原因是工厂产能进一步扩大。报告期内，亚德材料荣获浙江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认定。

(二)管理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的工作总基调，不断完善治理体系，健全运行机制；持续优化合规管理体系，促进合规管理与内控管理、全面风险管理的协同；持续推进欠款回收工作，加大低效无效资产盘活力度，夯实发展基础；稳妥推进在施项目，加强成本费用管控和项目全流程管理；持续加大科技创新投入力度，培育公司核心竞争力，通过科技创新引领公司高质量发展；积极探索ESG管理路径，形成公司ESG工作体系和分工机制，披露专项ESG报告，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

(三)报告期内公司研发开展情况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分布式有机固废环保装备研究开发	通过开发有机固废集成装备，实现就近减量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开发一套分布式有机固废环保装备"智慧+智能"管理平台，满足智能化运行和智慧化管理需求，提高装置运行效率；与合作伙伴一起，打造完整的产品供应链，支撑有机垃圾分布式处理的解决模式，形成可复制的系列解决方案，弥补集中式处理模式的不足。	已完成多个城市典型厨余垃圾成分参数分析。已通过小试筛选出一组高效高温好氧发酵菌种配方。已完成10吨/天分布式有机固废环保装置设计工作，并完成了千代的小试工作。标准设备采购进度已全部进入加工阶段。	完成一定处理量分布式有机固废环保装置设计开发、"智慧+智能"管理平台开发、加工制造、实验测试及带料稳定运行，形成标准化、模块化、智能化装备。	本项目开发有利于公司储备有机垃圾处理关键技术，增强公司在有机垃圾处理市场上的竞争力。
高性能复合材料制造数字化改造及关键工艺技术研究	本项目基于现有复合材料管道及容器成型制造核心工艺和设备，通过创新改造复合材料管道缠绕设备和塑料复合玻纤热压成型设备，优化核心工艺技术，生产过程数字化改造等方式，实现车间生产制造的自动化、数字化和可控制化，从而提高产品质量和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提高工业自动化水平。	完成一套大管径管道/容器玻纤纱自动化缠绕设备的定制，正在进行试生产运行。完成塑料板材表面复合玻纤热压成型设备中核心电磁加热辊的现场验收，热压复合设备整体已接近制完工。数字化管理系统的业务蓝图设计和客户化开发模块设计工作已完成。	实现小管径玻璃纤维复合材料管道自动化缠绕并优化关键缠绕工艺，在目前日产能的基础上提升生产效率和减少作业人员。完成一套塑料板材表面复合玻纤热压成型设备的研制和塑料复合玻纤板国产化制造，不同塑料与玻璃钢层间结合性能应满足相关指标。实现复合材料生产过程数字化管理系统的上线使用。	本项目开发有利于提升公司复合材料生产制造效率和品质，增强公司在复合材料领域竞争力。

(四)公司新取得的专利情况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1	亚德系统	一种微波热力脱附及氧化处理废盐的方法和系统	发明专利	CN202111209086.5
2	亚德系统	油泥上料设备	实用新型	CN202322865245.8
3	亚德系统	可调节开度的集气机构	实用新型	CN202322860371.4
4	亚德系统	不凝气体处理装置	实用新型	CN202322478065.4
5	亚德系统	油泥热解装置	实用新型	CN202322865289.0
6	亚德系统	油气冷凝设备	实用新型	CN202322478204.3
7	亚德材料	一种耐腐蚀的玻璃钢储罐	实用新型	CN202322785381.6
8	亚德材料	一种导电玻璃钢储罐	实用新型	CN202322308377.0

五、核心竞争力分析

1、品牌影响力。公司承接控股股东COMPLANT品牌，经过多年发展在行业中建立了良好的声誉。公司在亚、非、拉等众多国家和地区深耕二十余年，成功实施了涉及建筑、化工、食品、电力、文旅、印刷等行业和领域的一系列项目，在国际上、特别是发展中国家树立了良好的形象，使COMPLANT品牌在亚非拉及"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赢得了很高的知名度、良好的声誉和较大的品牌影响力。亚德公司业务覆盖了石油化工、医药、油气、半导体、矿业、市政等行业，在业内拥有可追溯的良好业绩，树立了可靠的行业口碑，尤其在国内和东南亚市场具有较强的资源优势、产品经验优势和品牌优势。

2、专业化人才队伍。基于在环保行业的业务布局及以往在国际工程承包业务中积累的工程承包能力和经验，公司拥有一支从事环保业务并富有国际工程承包经验的专业化人才队伍。公司多年的海外项目运作经验为公司培养了一批熟悉和了解国际规则及惯例，了解项目所在国经济环境、政治环境及法律法规的业务开发及驻外人员，以及一批懂外语、懂技术、懂管理的复合型专业人才；亚德公司经过多年的技术研发、业务实践的应用积累，培养出了一批行业内的优秀人才，其丰富的实践经验、较高的技术和管理水平和较强的敬业精神，为公司业务的开发及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可靠保证。

3、有竞争力的技术及资质业绩支撑。亚德公司拥有固废、废气和废水("三废")处理完整工艺包，在废气净化、固危废复合材料制造、高温无害化处理等领域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在全球拥有300多个各类高温焚烧及烟气净化实施业绩，百余项核心技术及数十项国内外专利，其排放接近零排放，全面优于中国和欧盟标准。亚德公司的境内子公司已荣获多项企业认证，并拥有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工程设计资质证书、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等10项经营、建设、环保等资质证书；亚德系统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及上海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亚德材料是浙江省湖州市市级科技企业研究开发中心、浙江省创新型中小企业、浙江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亚德公司及其境外子公司拥有新加坡通用建筑资质(第一类)、承包商注册登记证、电力承包商注册证书、轻工行业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资质等多项资质证书。此外，亚德公司及其境内外子公司拥有商标、发明专利、实用新型、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百余项；亚德公司凭借着出色的项目运作、质量管理、团队配置以及有竞争力的技术、齐全的资质，得到各相关行业头部企业的充分认可。

4、分布广泛的全球区域性业务平台及广泛的信息收集渠道。公司驻外机构长期扎根于当地，为公司搭建起良好的国内外项目信息收集平台，有利于公司境外项目的执行。由于各国政治、经济、法律环境的不同，公司结合各国特点，采取高效的属地化、扁平化、市场化管理模式，保证了各个国别分支机构的稳定有效运行。

5、良好的项目运作及资源整合能力。公司在长期的海外业务运作中与国内有关部门及行业组织建立了良好的社会公共关系，并与众多国家和地区的政府部门和工商界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不仅为公司现有项目推进落实提供了有力支持，还为公司其他项目的跟踪和开发创造了有利条件。此外，亚德公司在环保领域拥有的市场资源，项目来源广泛、对市场理解深刻，擅于深挖客户多维度合作的可能性，为客户提供跨业务板块的多种服务。

证券代码：000151 证券简称：中成股份 公告编号：2024-42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8月16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形式发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以现场会议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1名，实到董事11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董事长张朋先生主持了本次董事会会议，会议采用举手表决方式，由主持人计票并宣布表决结果；列席本次会议的有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并表决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审议《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关于审议《公司与通用技术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关联董事张朋先生、韩宏先生、张晖先生、王晓菲女士、罗鸿达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二〇二四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与通用技术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公告》。

三、关于审议《通用技术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关联董事张朋先生、韩宏先生、张晖先生、王晓菲女士、罗鸿达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通用技术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

四、关于审议《公司在通用技术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存贷款风险处置的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关联董事张朋先生、韩宏先生、张晖先生、王晓菲女士、罗鸿达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公司在通用技术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存贷款风险处置的预案》。

五、关于审议《2024年半年度与国投财务有限公司存贷款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国投财务有限公司系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过去12个月内曾为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母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相关规定，国投财务有限公司系关联方，关联董事张朋先生、韩宏先生、张晖先生、王晓菲女士、罗鸿达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2024年半年度与国投财务有限公司存贷款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六、关于审议《调整公司控股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二〇二四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调整公司控股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七、关于审议《提议召开公司二〇二四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定于2024年9月13日召开二〇二四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召开公司二〇二四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151 证券简称：中成股份 公告编号：2024-43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24年8月16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形式发出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在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西滨河路9号中成集团大厦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监事会主席周爽女士主持了本次监事会会议，会议采用举手表决方式，由主持人计票并宣布表决结果。本次监事会会议审议并表决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审议《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根据《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认为：

1、《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

2、《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客观、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管理情况和财务状况。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二、关于审议《公司与通用技术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服务框架协议>》；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关联监事周爽女士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上述关联交易的审议和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公司与通用技术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公告》。

三、关于审议《通用技术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关联监事周爽女士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上述议案的审议和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通用技术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

四、关于审议《公司在通用技术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存贷款风险处置的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关联监事周爽女士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上述议案审议和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公司在通用技术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存贷款风险处置的预案》。

五、关于审议《公司2024年半年度与国投财务有限公司存贷款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国投财务有限公司系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过去12个月内曾为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母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相关规定，国投财务有限公司系关联方，关联监事周爽女士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上述议案审议和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2024年半年度与国投财务有限公司存贷款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六、关于《调整公司控股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公司本次调整控股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额度预计，系为进一步满足公司控股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结合实际情况，在担保额度预计总额保持不变的情况下进行的调整；审议和表决程序合法有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调整公司控股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备查文件：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151 证券简称：中成股份 公告编号：2024-46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通用技术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签订《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4年6月14日，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集团")与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通用技术集团")签署《关于中成集团之股权无偿划转协议》，将公司控股股东中成集团100%股权无偿划转至通用技术集团，通用技术集团成为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

为便于通用技术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通用财务公司")为公司提供金融服务，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企业集团财务公司业务往来的通知》(证监发〔2022〕48号)要求，通用财务公司与上市公司发生业务往来应当签订金融服务协议。鉴于公司与国投财务有限公司于2022年签署的《金融服务协议》已于2024年6月有效期届满，通用技术集团成为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公司拟与通用财务公司签订《金融服务框架协议》。

2024年8月27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关联董事张朋先生、韩宏先生、张晖先生、王晓菲女士、罗鸿达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审议通过了《公司与通用技术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议案。本次会议的召开和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

1、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优化资金结算使用流程、降低融资成本和风险，公司拟与通用财务公司签订《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由通用财务公司为公司及公司成员单位提供存款、贷款及其他行业监管部门核准其可以从事的金融服务，协议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司公章后生效，有效期3年。

2、通用财务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同为与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下属子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借壳，不存在向关联方违规担保及资金占用的情况，无须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与通用技术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名称：通用技术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注册资本：53亿元人民币

3、法定代表人：岳海涛

4、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1区1号院1号楼1001

5、业务范围：(一)吸收成员单位存款；(二)办理成员单位贷款；(三)办理成员单位票据贴现；(四)办理成员单位资金结算与收付；(五)提供成员单位委托贷款、债券承销、非融资性保函、财务顾问、信用鉴证及咨询代理业务；(六)从事同业拆借；(七)办理成员单位票据承兑；(八)办理成员单位产品买方信贷；(九)从事固定收益类有价证券投资。

6、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95%
2	中国技术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5%
合计		100%

7、该公司业务运营规范，管理制度健全，风险管控有效，经营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经查询，通用财务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服务内容

通用财务公司为公司及公司成员单位提供存款、贷款及其他行业监管部门核准其可以从事的金融服务。

四、《金融服务框架协议》主要内容

(一)双方当事人

甲方：通用技术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二)服务内容

1、在协议有效期内，甲方吸收乙方及乙方控股子公司的存款，年度每日存款限额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

2、在本协议有效期内，乙方及乙方控股子公司年度在甲方的贷款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1亿元。

3、存款服务：存款的利率应不低于中国人民银行就该种类存款规定的利率下限，在双方可协商范围内参照市场存款利率协商确定。

4、贷款服务：贷款利率应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就该类型贷款规定的利率上限，在双方可协商范围内参照市场贷款利率协商确定。

5、关于其他服务：除由中国人民银行规定收取的结算手续费外，甲方在本协议项下向乙方及其成员单位提供的收款服务、付款服务、结算及相关辅助服务免费。

甲方为乙方及其成员单位提供本协议项下的服务的收费标准，在符合中国人民银行或金融监管机构就该类型服务规定的收费标准的前提下，不应高于相同情况下甲方为通用技术集团及其成员单位提供同类服务的收费标准。

(三)生效及期限

本协议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并加盖双方公章，且经乙方股东大会批准后生效，本协议有效期三年。期满双方应依法办理续签或重签协议的手续，在续签协议的约定或者新协议生效之前，依据本协议的规定执行。

五、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通用财务公司吸收存款的利率，不低于中国人民银行就该种类存款规定的利率下限，在双方可协商范围内参照市场存款利率协商确定；通用财务公司发放贷款的利率，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就该类型贷款规定的利率上限，在双方可协商范围内参照市场贷款利率协商确定。

六、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通用财务公司的关联交易，为公司提供金融服务，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优化资金结算使用流程、降低融资成本和风险。相关存贷款利率及收费标准符合有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公司尚未与通用财务公司开展金融服务业务。

八、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认为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平等自愿的原则，定价原则公允、合理，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一致同意《公司与通用技术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九、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金融服务框架协议

3.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151 证券简称：中成股份 公告编号：2024-44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二〇二四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二〇二四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二四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24年9月13日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9月13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9月13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9月13日上午9:15—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4年9月6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2024年9月6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止2024年9月6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因故不能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西滨河路9号中成集团大厦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审议《公司与通用技术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议案	√
2.00	关于审议《调整公司控股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上述议案已经2024年8月27日召开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公告。

上述议案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其中，议案1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股东参加会议，持股东账户卡或托管股票凭证及个人身份证，到公司登记，也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4年9月9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6:00)

3.登记地点：

(1)现场登记：公司证券部

(2)传真方式登记：传真：010-64218032

(3)信函方式登记：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西滨河路9号

邮政编码：100011

4.登记办法：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于泱博、尚巾

联系电话：010-86623518，传真：010-64218032

电子邮箱：complant@complant-ltd.com

邮政编码：100011

6.会议费用：出席会议股东食宿和交通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二。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八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二四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名称/姓名：

委托人营业执照/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码：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明确投票意见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审议《公司与通用技术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议案	√			
2.00	关于审议《调整公司控股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注：1、本次股东大会委托人对受托人应有明确投票意见指示，授权指示以"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应当注明是否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2、本授权委托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3、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　　　　受托人：

日 期：　　　　日 期：

附件二：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程序

1.投票代码：360151。

2.投票简称：中成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9月13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9月13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9月13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陆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000151 证券简称：中成股份 公告编号：2024-47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 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基本情况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3日收到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集团")提示函，为进一步落实国有企业改革相关文件精神要求，结合国投集团战略优化整体部署，国投集团正在筹划相关资产专业化整合。

2024年6月14日，国投集团与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通用技术集团")签署《关于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之股权无偿划转协议》(以下简称"《股权无偿划转协议》")，将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以下简称"中成集团")100%股权无偿划转至通用技术集团。通用技术集团通过中成集团间接持有公司134,252,133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39.79%，成为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已在信息披露选定媒体发布的《关于实际控制人筹划控制权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29)《关于间接控股股东签署<股权无偿划转协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31)《关于控股股东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免于发出要约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32)《收购报告书摘要》《收购报告书》《关于控股股东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39)等文件。

二、本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进展情况

2024年8月27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中成集团《关于股权无偿划转进展情况的说明》，主要内容如下："我公司正在积极准备办理股权无偿划转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相关事宜；同时，我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有关信息披露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要求，对该事项进展情况按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风险提示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监管机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备查文件：《关于股权无偿划转进展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八日